

宝丰县人民政府文件

宝政〔2021〕18号

宝丰县人民政府 关于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的 决 定

各乡镇人民政府、示范区管委会和铁路地区办事处，县人民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严格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县政府决定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进行清理规范，对保留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2021年版），予以公布，请结合以下要求，抓好贯彻落实。

一、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

对直接取消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审批部门不得再要求申请人提交有关中介服务材料；对由申请人可按照要求自行完成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审批部门要公开各类报告编制的文本格式并加强指导，不得强制或者变相强制要求申请人必须委托中介服务机构提供服务，不得以申请人提供的报告不符合文本格式要求为由拒绝申请人自行编制的报告；对保留由申请人委托中介服务机构开展的作为行政审批必要条件的中介服务事项，审批部门不得指定或者变相指定中介服务机构；对审批部门委托中介服务机构开展的技术性服务事项，应当通过竞争性方式选择中介服务机构，委托服务费用由审批部门承担并纳入本部门财政预算，不得转嫁给申请人承担。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行政机关所属事业单位、主管的社会组织及其举办的企业不得开展与本机关所负责行政审批相关的中介服务。

二、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收费

对实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中介服务机构应依法依规公开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对实行市场调节价收费的，中介服务机构应结合市场行情合理定价，有序参与市场竞争。加强对中介服务机构收费检查，严格查处审批部门将其自身应承担的技术服务费用转嫁给企业、中介服务机构不按照规定明码标价以及乱收费、变相涨价等行为。

三、加强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监管

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制定完善中介服务规范和标准，推动中介

服务机构公开服务条件、流程、时限和收费标准，提高服务质量。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重点加强对会计审计、检验检测、安全评价等领域的监管。推进信用监管，建立中介服务机构“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严格查处提供虚假证明、出具虚假报告、谋取不正当利益、扰乱市场秩序等违规行为。

四、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目录管理

实行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管理，并适时调整，明确事项名称、设定依据、收费性质、结果要件等，凡是未列入目录的中介服务事项，一律不得作为行政审批的受理条件。对目录中明确必须由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服务机构承担的中介服务事项，有关部门应及时公布本部门中介服务事项有关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及资质取得方式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1. 宝丰县保留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
（2021年版）
2.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目录（2021年版）

2021年11月12日

宝丰县保留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目录（2021年版）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1	验资报告、注册资金	社会团体登记	《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0号）第十一条、第二十三条、第三十条	县民政局	保留
2	验资报告、注册资金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1号）第九条、第十七条、第二十二、二十五条	县民政局	保留
3	验资报告、注册资金	非公募基金会登记	《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00号）第九条、第十八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	县民政局	保留
4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报告编制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第十五条； 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第七条。	县发改委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5	安全评价报告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乙类）核发	<p>1.《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591号）第十二条“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建设项目），应当由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安全条件审查。建设单位应当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论证，委托具备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的机构对建设项目进行安全评价，并将安全条件论证和安全评价的情况报告报建设项目所在地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第二十二条“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应当委托具备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的机构，对本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每3年进行一次安全评价，提出安全评价报告。”</p> <p>2.《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55号）第八条第三项：“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安全评价，安全评价报告符合《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评价细则》的要求。”</p>	县应急管理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6	培训合格证明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乙类）核发	1.《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591号）第三十四条第二项：从业人员经过专业技术培训并经考核合格。” 2.《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 第55号）第九条第三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的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和其他从业人员培训合格的证明材料。”	县应急管理局	保留
7	培训合格证明	烟花爆竹经营（零售）许可证核发	《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国家总局令 第65号）第十六条第二项：“主要负责人经过安全培训合格，销售人员经过安全知识教育。”	县应急管理局	保留
8	污染物排放监测报告	排污许可证发放审批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五条：“国家依照法律规定实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 2.《河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管理暂行办法》（豫环〔2016〕116号）第十五条：“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出具的污染物排放监测报告。”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9	环境影响报告书 (表)、环境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文件审批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建设单位可以委托技术单位对其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具备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能力的，可以自行对其建设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遵守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技术规范等规定。”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九条、第二十条。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 丰分局	保留
10	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 报告或财务审计报告	劳务派遣机构设立许可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五十七条：“经营劳务派遣业务，应当向劳动行政部门依法申请行政许可，经许可的，依法办理相应的公司登记。”2.《劳务派遣行政许可实施办法》（人社部令第19号）第八条：“公司章程以及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者财务审计报告。”	县人社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11	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财务审计报告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设立审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第四十条第二项：“有开展业务必备的固定场所、办公设施和一定数额的开办资金，设立职业中介机构，应当依法办理行政许可。” 2. 《就业服务与就业管理规定》（人社部令第23号）第四十九条第四项：“设立职业中介机构，应当向当地县级以上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申请、提交注册资本（金）验资报告。”	县人社局	保留
12	检测报告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十三条、第三十四条 2. 《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119号）第二十一条	县住建局	保留
13	提交排水水质、水量检测报告	城市排水许可证核发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21号）第三条：“直辖市、市、县人民政府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主管部门（以下简称城镇排水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排水许可证的颁发和监督管理。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可以委托专门机构承担排水许可审核管理的具体工作。” 第七条：“排水许可申请受理之日前一个月内由具有计量认证资质的水质检测机构出具的排水水质、水量检测报告；拟排放污水的排水户提交水质、水量预测报告。”	县住建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1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建筑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工程所在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领取施工许可证。” 2.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8号）第四条第五项：“有满足施工需要的技术资料，施工图设计文件已按规定审查合格。” 3.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三条：“国家实施施工图设计文件（含勘察文件、以下简称施工图）审查制度、本办法所称施工图审查，是指施工图审查机构（以下简称审查机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施工图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进行的审查。”</p>	住建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15	房屋建筑面积测量报告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p>《城市商品房预售管理办法》第七条“开发企业申请预售许可、应当提交下列证件（复印件）及资料： “（一）商品房预售许可申请表；（二）开发企业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四）投入开发建设的资金占工程建设总投资的比例符合规定条件的证明；（五）工程施工合同及关于施工进度说明；（六）商品房预售方案，预售方案应当说明预售商品房的位置、面积、竣工交付日期等内容，应当附预售商品房分层平面图。”</p>	县住建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16	水质卫生监测报告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核发	1.《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九条规定：“饮用水供水单位供应的饮用水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应当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和卫生规范。饮用水供水单位从事生产或者供应活动，应当依法取得卫生许可证。”2.《城市供水条例》（国务院令158号）第二十条“城市自来水供水企业和自建设施对外供水的企业，应当建立、健全水质检测制度，确保城市供水的水质符合国家规定的饮用水卫生标准。”3.《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建设部卫生部令53号）第十条“集中式供水单位必须有水质净化消毒设施及必要的水质检验仪器、设备和人员，对水质进行日常性检验，并向当地人民政府卫生计生主管部门和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报送检测资料。”	县卫健委	保留
17	验资报告、清算报告、财务审计报告	民办教育机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及修改章程核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四条、第三十四条	县教体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18	机动车驾驶人身体条件证明	机动车驾驶证核发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p> <p>2. 《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139号)第十九条“初次申请机动车驾驶证、应当填写申请表,并提交以下证明:县级或者部队团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属于申请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的,应当提交经省级卫生主管部门指定的专门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p>	县公安局	保留
19	建设项目选址规划选址论证	建设项目选址审批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三十六条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20	《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	普通建筑石料类矿产资源采矿许可(包括新设、变更、延续、转让和注销)	1.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自然资规〔2020〕4号); 2. 《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矿产资源开采与生态修复方案编制评审有关工作的通知》(豫自然资发〔2020〕61号)。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21	土地复垦方案编制	砂、石、黏土及零星分散的矿产资源采矿业可（包括新设、延续、变更、转让和注销）	1. 《土地复垦条例》第十一条：“土地复垦义务人应当按照土地复垦标准和国务院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的规定编制土地复垦方案。”；2. 《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第六条：“土地复垦义务人应当在办理建设用地申请或者采矿权申请手续时，依据自然资源部《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规程》的要求，组织编制土地复垦方案，随有关报批材料报送有关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22	编写关闭矿山报告	砂、石、黏土及零星分散的矿产资源采矿业可（包括新设、延续、变更、转让和注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三十条 三条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序号	中介服务事项名称	涉及的审批事项项目名称	中介服务设定依据	审批部门	处理决定
23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1.《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第二十一条：“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可行性研究报告未包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结果的，不得批准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城市总体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时，应当对规划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2.《河南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第二十八条：“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项目备案申请文件中未包含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结果的，投资主管部门不得进行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不得办理用地报批手续。”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24	土地勘测定界	临时用地审批	《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第二十四条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25	储量地质简测报告	砂、石、黏土及零星分散的矿产资源采矿许可（包括新设、延续、变更、转让和注销）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26	采矿权评估报告书	砂、石、黏土及零星分散的矿产资源采矿许可（包括新设、延续、变更、转让和注销）	《矿业权评估管理办法（试行）》	县自然资源局	保留

附件2

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目录（2021年版）

序号	中介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部门名称	行业名称
1	宝丰县正华会计师事务所	91400421MA40414D0T	宝丰县财政局院内	张新贵	13569550536	县民政局	社会组织登记
2	河南润方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91410421330081253U	平顶山市新城区夏耘路和祥云路交叉口东南角盛润广场5号楼613室、614室	赵晓东	15993537979	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
3	河南正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91410105679458439T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和谱路西、福祿路北1（中新大厦）19层1909号	崔华山	18737511122	县自然资源局	评估机构
4	河南迈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91410102782249221N	郑州市中原区陇海路98号王府一号2号楼2单元2201室	王健	13642969330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序号	中介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部门名称	行业名称
5	河南省欣耀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10100MA47QECR8B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鼎路北康平路东恒天大厦A号楼23层2303号	文芬	13510026415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6	山东省鼎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370112MA3R9K4J1P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祝舜路三号院内西周综合汽配城203-02	邹文财	18682012309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7	深圳华越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91440300MA5FYRT2XK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盛平社区龙城中路54号阳光广场B栋二单元602	黄玉青	18138229731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8	平顶山市润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06780903028	平顶山市新城区长安大道与育英路交叉口西北侧蓝湾国际大厦东1单元17层西户1704号房	张朝煜	15093753395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9	河南启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410400MA4846F56Y	平顶山市新城区蓝湾国际大厦东2单元13层东户	丁青梅	15836956091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10	深圳鹏环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MA5F924K3Y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龙平西路依山郡14栋B523	吴志洪	18775625935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序号	中介机构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部门名称	行业名称
11	江西展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1360402MA391XJU2G	江西省九江市万达广场1126号	陈兵	17746906777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宝丰分局	评估机构
12	宝丰县人民医院健康体检中心	12410421416945462U	河南省宝丰县城关镇东大街150号	赵飞超	13949473605	健康体检中心	宝丰县人民医院
13	河南昱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1410423716774773M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黄河路	孙晓旭	15137500090	县发改委	工程咨询
14	宝丰县信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1410421MA40HLJ3XP	宝丰县永明路北段永明居	谷玉林	13938669588	县发改委	工程咨询
15	驰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4104007751433577	平顶山市新华区建设路西	贾亚兵	18937572580	县发改委	工程咨询
16	河南亘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1410400MA46UX7M8B	平顶山市湛河区九里山街道西苑小区路南华中5号楼3单元5楼东户	王颀	13949451937	县发改委	工程咨询

